

校正傷寒論三註

傷寒論三註卷之十

臟結結胸痞篇

吳門周揚俊禹載輯

問曰病有結胸有臟結其狀如何。答曰按之痛寸脈浮關脈沉名曰結胸也何謂臟結。答曰如結胸狀飲食如故時時下利寸脈浮關脈小細沉緊名曰臟結舌上白胎滑者難治。

〔方註〕此設問答以明結胸臟結之同異。時時下利者陰邪結於陰藏而寒甚也。以寒甚故脈多小細與緊。蓋結胸以陽邪結於陽藏結以陰邪結於陰故也。末復申言難治者戒謹之意也。

〔喻註〕脈之寸浮關沉兩俱無異乃藏結之關脈更加小細緊者以關脈居上下二焦之界外邪由此下結積氣由此上千實往來之要衝所以病在下而脈反困於中也。

臟結無陽證不往來寒熱其人反靜舌上滑胎者不可攻也。

揚俊愚按上條以結胸辨明臟結此則專明藏結也。其人本有寒分復受寒邪凝於陰位不似陽邪之有表證可知矣。并不似陽邪之有半表半裏證可知矣。

但寒邪內結。或生陰躁。而其人反靜。更不似藏厥之純陰。沍寒可知矣。故但顯胎滑陽氣不布之狀。設復以苦寒之藥。妄行攻下。非重虛其虛乎。雖仲景不言治法。而溫中之意。瞭然目前已。

病脇下素有痞。連在臍旁。痛引少腹。入陰筋者。此名臟結死。

愚按病人素有痞氣。連在臍旁。此脾氣大虛。而肝氣自旺。總為腎家真陽大衰。致胸中之氣不布。肝木之營失養。三陰部分上下皆虛矣。況復寒邪內乘。有不痛引少腹。宗筋拘急。將所結之邪無由得散。欲求其生得乎。

己上臟結證三條

結胸篇

病發於陽。而反下之。熱入。因作結胸。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所以成結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

愚按結胸與痞。乃傷寒證中大關鍵處。其發陽發陰二千年來。未有能知之者。果如原註謂無熱惡寒為陰。則中寒矣。下之有不立斃者乎。如尚論以寒傷營血為陰。則仲景痞結篇中。中風傷寒。明明互言。未嘗分屬也。不知發於陰者。洵

是陰證。但是陽經傳入之邪。而非無已中陰之謂也。陽經傳入。原為熱證。但循次入太陰者。已止手足溫矣。至於少厥二經。未有不熱深於內者。此所以去熱入二字。而成千載之疑也。且熱證傳三陰入胃者。惟太陰無下例。若少陰則有大承氣法。厥陰亦有小承氣法。在經有三陰受病。已入於府者。為可下。此尤大彰明較著者也。若在經而下。則為誤下。與三陽在經無異。故曰陽邪結於陽位。則結在胸。陰邪結於陰位。則在心下。或偏旁也。然轉至陰經。誤下何以止成痞耶。緣陰經熱已在裏。故所結止於陰位。不若陽邪勢盛。所結必在陽位也。曰太早專承氣病來。痞病未嘗非早。但較陽病為稍遲。則為痞亦稍輕耳。蓋早而不太。意在言外。如此看去。便夜光雪竇妙理眼前。但恨讀是書者。既不能悟。復不能疑。又何怪焉。

太陽病脈浮而動數。浮則為風。數則為熱。動則為痛。數則為虛。頭痛發熱微盜汗出。而反惡寒者。表未解也。醫反下之。動數變遲。膈內拒痛。胃中空虛。客氣動膈。短氣躁煩。心中懊惱。陽氣內陷。心下因鞭。則為結胸。大陷胸湯主之。若不結胸。但頭汗出。餘無汗。劑頸而還。小便不利。身必發黃也。

方註太陽之脈本浮動數者欲傳也浮則為風四句承上文以釋其義頭痛至
 表未解也言前證然太陽本自汗而言微盜汗本惡寒而言反惡寒者稽久而
 然也醫反下之至大陷胸湯主之言誤治之變與救變之治膈心胸之間也拒
 格拒也言邪熱入膈膈氣與邪氣相格拒而為痛也空虛言真氣與食氣皆因
 下而致虧損也客氣邪氣也短氣真氣不足以息也懊憹心為邪亂而不安也
 陽氣客氣之別名也以本外邪故曰客氣以邪本風故曰陽氣以裏虛也因而
 陷入故曰內陷陽性上浮故結於胸以胸有凶道而勢大也故曰大陷胸湯芒
 硝之鹹乘其堅鞭也甘遂之甘達之飲所也然不有勇敢之才定亂之武不能
 成二物之功用故以大黃之將軍為建此太平之主將若不結胸至末以變之
 亦有輕者言蓋謂邪之內陷或不結於胸則無有定聚但頭汗出者頭乃諸陽
 之本陽健其用故汗出也餘處無汗者陰脈上不過頸陽不下通陰不任事故
 汗不出也小便不利者陽不下通陰不任事故汗不行而濕停也濕停不行必反
 滲土而入胃胃土本濕得滲則盛既盛且停必鬱而蒸熱濕內發色必外奪身
 之肌肉胃所主也胃土之色黃所以黃發於身為可必也發黃可必而不言其

其治者。以有其條也。學者從其類以求之。則道在矣。

大陷胸湯

大黃

六兩
去皮

芒硝 一升

甘遂 一錢

右以水六升先煮大黃取二升去滓入芒硝煮一二沸內甘遂末溫服一升得快利止後服

愚論下早熱入則成結胸因陽邪結於高位熱不用苦寒無以去其熱無以開其結也然必佐以芒硝亦謂寒能勝熱除邪氣也至甘遂者不獨以其苦寒亦正為能利水道使內陷之邪二陰俱去而不致留滯耳。

傷寒六七日結胸熱實脈沉緊心下痛按之石鞭者大陷胸湯主之

[方註]沉為裏緊為實結胸故心下痛熱實故石鞭

愚按此段仲景明指傷寒結胸則知病發於陰者非分指寒邪矣熱實二字形容結胸之情甚悉故即言脈沉緊以應之前臟結比論一條言寸脈浮關脈沉見誤下則中焦受傷關脈獨沉其寸口之風寒猶在也此條誤下而脈沉雖不言寸口而傷寒之緊猶在也况因熱實於裏心痛石鞭不可於脈沉知正虛於

脈緊知邪盛哉

傷寒十餘日熱結在裏復往來寒熱者與大柴胡湯但結胸無大熱者此為水結在胸脇也但頭微汗出者大陷胸湯主之

〔方註〕水即飲也以不實鞭故曰水結胸脇亦裏也以熱結不高故曰在裏此條兩節上節以往來寒熱故用大柴胡湯下節以水結無大熱故用大陷胸湯然熱結與水結胸脇與裏皆互詞大同小異皆下法也

太陽病重發汗而復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熱從心上至少腹鞭滿而痛不可近者大陷湯主之

〔喻註〕不大便燥渴日晡潮熱少腹鞭滿證與陽明頗同但小有潮熱則不似陽明大熱從心上至少腹手不可近則陽明又不似此大痛因是辯其為太陽結胸兼陽明內實也緣誤汗復誤下重傷津液不大便而燥渴潮熱雖太陽陽明亦屬下證但太陽痰飲內結必用陷胸湯由胸脇以及胃腸滯滌始無餘若但下腸胃結熱反遺胸上痰飲則非治矣其析義之精為何如哉

愚按篇中云從心上至少腹故知為太陽結胸而非陽明內實也苟非心上則

與大承氣無疑矣。

結胸者項亦強如柔瘕狀下之則和。宜大陷胸丸。

〔方註〕此以結胸之劇者言變制以出其治。夫邪結鞭於胸俯則礙而不利勢必常昂有反張之疑似如柔瘕狀之謂也。蓋病已至劇辯之不可不明治之不可不審。是故大黃芒硝甘遂前有之矣。葶歷有逐飲之能否杏仁以氣下為用白蜜甘而潤導滯最為良。名雖曰丸猶之散耳較之於湯力有加焉。此誠因病制勝之良規譬則料敵添兵之妙算。

大陷胸丸

大黃

半兩

葶歷

半升

芒硝

半兩

杏仁

半兩
去皮
尖熬黑

右四味搗篩二味內杏仁芒硝合研如脂和散取如彈丸一枚別搗甘遂末一錢七白蜜二合水二升煮取一升溫頓服之一宿乃下如不下更服取下為效。禁如藥法。

愚按頸項仍是太陽部位也。結胸至於項強如瘕而陽邪又逼處於心胸受傷實甚於是以大黃芒硝之苦寒蕩熱加葶歷佐甘遂以滌飲更用杏仁理肺氣。

白蜜潤腸胃可謂周矣。乃聖人復變湯而為丸者。尤取連滓服之。庶幾邪去而無餘耳。

結胸證其脈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則死。

[方註]此示人憑脈不憑證之要旨。戒人勿孟浪之意。夫結胸之為陽邪內陷法固當下。下必待實。浮為在表。大則為虛。浮虛相搏則表猶有未盡入。而裏未全實可知。下則尚虛之裏氣必脫。未盡之表邪皆陷。禍可立至。如此而命盡。謂非醫咎何是。故致戒也。

結胸證具煩躁者亦死。

[方註]悉具其候皆見煩躁津液竭也。津液竭者不可下。下證具矣。不下不可下之不可不死而何。

小結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則痛。脈浮滑者。小陷胸湯主之。

[方註]正在心下言不似大結胸之高而在上也。按之則痛言比不按亦痛則較輕也。浮則淺於沉滑則緩於緊。此結胸之所以有大小之分也。黃連苦寒以泄熱也。半夏辛溫以散結也。括萸實苦而潤苦而益苦則致熱於易泄為可知。潤

以濟辛。則散結於無難開。可必。所謂有兼人之勇而居上功者。惟此物為然也。
小陷胸湯

黃連一兩

半夏

半升洗

括薑實大者一枚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括薑實取三升。去滓。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愚論小陷胸證。所結雖輕。而為熱邪則一。痰飲膠滯。非大祛痰者不可。故以半
夏之辛散。括薑實之苦潤。以之去滿消滯。而必兼黃連之苦寒者。建驅除陷入
之熱也。

寒實結胸。無熱證者。與三物小陷胸湯。白散亦可服。

愚按結胸本以誤下而成。曰寒實者。知其人胃氣素虛。寒痰膠塞。則在外之邪
雖入。亦不能為熱證矣。小陷胸為滌飲之藥。然黃連之寒泄不宜。故轉而為曰
散耳。

白散方

桔梗三分

貝母三分

巴豆

一分去皮熬
黑研如泥

右二味為末。內巴豆更於白中杵之。以白飲和服。強人一錢。羸者減之。病在膈

上必吐在膈下必利不利進熱粥一杯利過不止進冷粥一杯身熱皮粟不解欲引衣自覆者若以水漬之洗之益令熱被劫不得出當汗而不汗則煩假令汗出已腹中痛與芍藥三兩如上法

愚按寒飲內聚又被水寒兩寒搏結於胸中白散者桔梗貝母消飲開膈巴豆佐之散寒逐水使邪氣退而結胸開吐利之間有全功也

己上結胸證十條

痞篇

傷寒汗出解之後胃中不和心下痞鞭乾噫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下利者生薑瀉心湯主之

方註解大邪退散也胃為中土溫潤則和不和者汗後無津液邪乍退散正未全復也痞鞭伏飲搏膈也噫飽食息也食臭饅氣也平人過飽傷食則噫食臭病人初差脾胃尚弱化輸未強雖未必過飽猶之過飽而然也水氣亦謂飲也雷鳴脾為陰胃為陽陰陽不和薄動之聲也下利者惟陰陽不和則水穀不分清所以雜逆而走注也然則泄心者健其脾而脾輸益其胃而胃化所以瀉去

其心下痞鞭之謂也

生薑瀉心湯

甘草

三兩

人參

三兩

乾薑

一兩

半夏

半升

黃芩

三兩

黃連

一兩

生薑

四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愚論泄心者所以泄心下之痞也。君生薑者謂胃中不和得此可以通神明可以滌結飲可以散邪氣故以半夏佐之。人參輔之。乾薑大棗以益之。苓連以厚之。甘草以和之。則邪飲俱去而正氣即復矣。

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下之。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為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鞭痛者。此為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此為痞。柴胡湯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愚論此條分三節看。謂太陽而轉少陽證也。少陽禁下。比他經尤嚴。設誤下而少陽不變。仍與柴胡湯。設邪入而滿鞭痛。適在心下為結胸者。與大陷胸湯。設滿而不痛。則為痞。應用半夏泄心之法。泄心者謂滿在心膈間而不在胃也。

半夏瀉心湯

半夏

洗半升

乾薑

三兩

甘草

炙三兩

人參

三兩

黃芩

三兩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愚論人之津液一經邪閉則肺氣自不宣通即聚而為痰飲況復誤下則外邪內陷搏結心胸膠滯難開自然之勢也若但滿而不痛較前條無不和下利等證即於生薑瀉心方中去生薑而君半夏則有形之飲與無形之熱俱去而心膈之滿自消矣

傷寒中風醫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數十行穀不化腹中雷鳴心下痞鞭而滿乾嘔心煩不得安醫見心下痞謂病不盡復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結熱但以胃中虛客氣上逆故使鞭也甘草瀉心湯主之

愚按此條文理次序讀之自解其間手眼只在此非結熱句既非結熱何為復用苓連不知所結于心下者非熱而其陽邪因下入裏者終在也其心下之痞滿仲景早已自下註脚為胃虛上逆又何以反去人參蓋謂人參實柔無剛

決之力入豈甘草反過之乎。抑知第一條例不由誤下而痞者。因素虛非人參不足以為助。此條兩誤下而痞者。因新虛。且證見上逆。正恐人參反助邪氣。故只須甘草和中。乾薑散結。苓連除熱。半夏滌飲。為合法耳。

此條痞證。傷寒與中風並言。益見病發於陰。而反下之。非指寒為陰矣。

甘草瀉心湯

甘草

四兩

乾薑

三兩

半夏

半升

黃芩

三兩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愚論既誤復下。正氣大虛。曷為反去人參。且痞鞭而滿。甘為滿家所忌。又曷為反君甘草。仲景申明此非結熱。但因客氣上逆之故。則其去人參。以此而所以君甘草者。亦以此矣。何也。胃中雖虛。設無客氣。亦不鞭也。故無取乎人參之補虛也。然則氣之上逆。惟甘緩之。則舍甘草。又何以哉。乃半夏乾薑散邪滌飲。苓連反助以去煩。大棗益胃以和中。斯為的對之藥耳。

傷寒大下後復發汗。心下痞惡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當解表。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湯。攻痞宜大黃黃連瀉心湯。

〔喻註〕大下之後復發汗先裏後表顛倒差悞究竟已陷之邪痞結心下證兼惡寒表邪不為汗衰即不可更攻其痞當用桂枝解肌之法先解其外外解已後乃以大黃黃連瀉心湯攻去其心下之痞也

大黃黃連瀉心湯

大黃二兩 黃連一兩

右二味以麻沸湯二升漬之須臾絞去滓分溫再服

愚按汗下倒施一誤再誤正虛至矣攻痞之法豈可反用大黃乃仲景竟以大苦寒者疊用不入一味扶胃滌飲藥者因無嘔利等證止有熱結利其速走耳且以麻沸湯漬之復不久即去其氣味之出輕而且活以大力之體為輕清之用非聖人其孰能之

脈浮而緊而復下之緊反入裏則作痞按之自濡但氣痞耳心下痞按之濡其脈關上浮者大黃黃連瀉心湯主之心下痞而復惡寒汗出者附子瀉心湯主之

愚按浮緊之脈陽邪正熾而復下之陽邪轉下轉滯成痞當亦不淺然非有痰飲搏結故按之軟而為氣痞也陽邪深陷安得大用大黃瀉之乎申之曰按之

濡知非痰飲搏聚故無取于半夏生薑也。緊去單浮正照合緊反入裏句入裏為痞故當顯浮若復惡寒汗出則陽虛已著邪非寒下不去陽非附子不挽是為的對之藥也。然前條惡寒謂先解表此條惡寒則加入附是以有汗無汗分別也。

附子瀉心湯

大黃 二兩

黃連 一兩

黃芩 一兩

附子

一枚炮去皮
破別煮取汁

右四味將三味以麻沸湯二升漬之須臾絞去滓內附子汁分溫再服

愚論附子泄心湯君附子者也。君附子者不特惡寒兼之汗出此中伏陽微危機心下痞舍三黃別無蕩熱之法因邪熱非此不祛而陽虛有欲亡之漸又非附子不固。於是以附子加入其間使痞開而汗自收裏熱消而外寒去詎不神乎。

太陽中風下利嘔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熱熱汗出發作有時頭痛心下痞鞭滿引脇下痛乾嘔短氣汗出不惡寒者此表解裏未和也十棗湯主之。

喻註此證與結胸頗同但結胸者邪結於胸其位高此在心下及脇其位卑然

必表解乃可攻之。亦與攻結胸之戒不殊也。其人熱熱汗出發作有時而非晝夜俱篤。即此便是表解之徵。雖有頭痛及短氣諸證。乃邪結之本證。不得以表名之。故復申其義。見汗出不惡寒。便是表解可解之候。慮何深耶。蓋外邪挾飲兩相搏結。設外邪不解。何緣而得汗出津津乎。攻藥取十棗湯者。正與結胸之陷胸湯相倣。因傷寒門中種種下法。多為胃實而設。胃實者。邪熱燥燄津液。陽胃俱結。不得不用苦寒以蕩滌之。今證在胸脇而不在胃。則胃中津液未經熱耗。而蕩滌腸胃之藥。無所取矣。故取蠲飲逐水於胸脇之間。以為下法也。

十棗湯

芫花

熬

甘遂

大戟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三味等分。各別搗為散。以水一升半先煮大棗肥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內末藥。強人服一錢匕。羸者服半錢。平旦溫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服。加半錢。得快下利後。糜粥自養。

愚論。心下痞鞭滿脇下痛。則高位皆邪矣。水飲逼處上中二焦。衛氣不固。正氣阻抑。故嘔汗短氣不惡寒。所由來也。爾時半夏生薑泄之。其何益乎。於是以芫